

内蒙古包头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简章公务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_E5_86_85_E8_92_99_E5_8F_A4_E5_c26_646198.htm

一、招聘计划 本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289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，具体计划详见招聘计划表，其中旗县区所属事业单位36人另行发布招聘公告、简章。

二、应聘条件（一）应聘人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

- 1、遵守宪法和法律。
- 2、具有良好品行。
- 3、具有内蒙古户籍（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和学位人员；在我区服务期满的“三支一扶”大学生、“大学生村官”、“西部志愿者”可不限户籍要求）。
- 4、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。
- 5、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：参照《公务员录用通用体检标准（试行）》执行。
- 6、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：具体要求见招聘计划表所列条件。
- 7、岗位要求的年龄计算截止日为2009年9月1日。

（二）下列人员不得报考

- 1、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。
- 2、曾被辞退或开除公职的。
- 3、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。
- 4、现役军人、在录用单位服务未满五年（2004年9月1日以后录用，含试用期）的新录用公务员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。

三、实施步骤 招聘工作分编制招聘计划、发布招聘公告、组织报名和资格审查、考试、考核和体检、公示、聘用等七个步骤进行。

（一）编制招聘计划 经市编办核准使用空编后，由各招聘单位编制本单位的招聘计划（含岗位名称、招聘人数、专业、学历、年龄及其他条件等），按人事管理权限分别报市委组织部、市人事局审核通过后，制定招聘计划。

（二）发布招聘公告 于2009年9月下旬通过包头人事人才网、包头党建网、包头日报、内蒙古人事考试信息网向社

会发布招聘公告、《招聘简章》及招聘计划，介绍招聘程序、岗位和条件。（三）报名和资格审查

- 1、报名工作由市人事考试中心负责，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进行，应聘人员可直接登陆包头人事人才网（www.btrs.gov.cn），进行网上报名、交费和打印准考证。
- 2、报名时间为2009年10月10日至16日，交费时间截止10月20日。
- 3、应聘人员报名时，需认真阅读报名须知，按照要求准确真实填写个人信息和报考岗位，否则，后果自负。每人只能报考一位。
- 4、未按照要求上传照片或交费的人员，视为自动放弃报考。
- 5、报名费及考务费参照公务员录用考试的标准执行，每人报名费20元、笔试费50元、面试费50元。网上报名时交纳报名费和笔试费共70元。对于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，将家庭低保证明于报名交费截止日之前邮（送）至公开招聘办公室，可免收报名费、考务费和体检费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